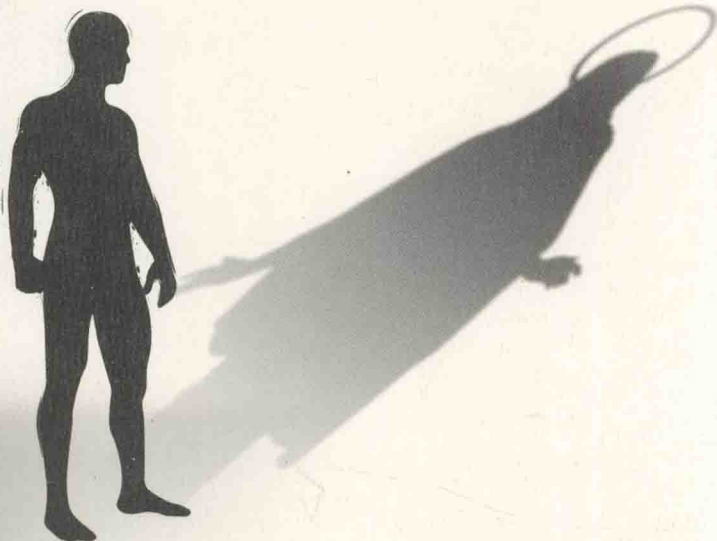


The 神 Evolution 的 Of 演 God 化



THE BIRTH AND GROWTH OF GODS
THE PRIMORDIAL FAITH
THE SHAMAN
RELIGION IN THE AGE OF CHIEFDOMS
GODS OF THE ANCIENT STATES

THE EMERGENCE OF ABRAHAMIC MONOTHEISM
POLYTHEISM, THE RELIGION OF ANCIENT ISRAEL
FROM POLYTHEISM TO MONOLATRY
FROM MONOLATRY TO MONOTHEISM
PHILO STORY
LOGOS: THE DIVINE ALGORITHM

THE INVENTION OF CHRISTIANITY
WHAT DID JESUS DO?
THE APOSTLE OF LOVE
SURVIVAL OF THE FITTEST CHRISTIANITY
HOW JESUS BECAME SAVIOR

THE TRIUMPH OF ISLAM
THE KORAN
MECCA
MEDINA
JIHAD
MUHAMMAD

GOD GOES GLOBAL (OR DOESN'T)
THE MORAL IMAGINATION
WELL, AREN'T WE SPECIAL

ROBERT WRIGHT

羅伯·賴特 著 | 梁永安 譯

神的
演化

THE EVOLUTION OF GOD

ROBERT WRIGHT

羅伯·賴特 | 著
梁永安 | 譯

作者
羅伯·賴特(Robert Wright)

譯者
梁永安

美術設計
井上三設計研究室

內頁排版
菩薩蠻數位文化有限公司

責任編輯
宋宜真

編輯協力
林明貞·陳又津

企畫主任
柯若竹

印務主任
吳禮賢

總編輯
賴淑玲

社長
郭重興

發行人兼出版總監
曾大福

出版者
大家出版

發行
遠足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231)新店區民權路108-2號9樓
TEL: 02-2218-1417 • FAX: 02-8667-1065

郵撥
帳號: 19504465 • 戶名: 遠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製
成陽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TEL: 02-2265-1491

法律顧問
華洋法律事務所·蘇文生律師

定價
NT\$500

初版一刷
2013/01

初版二刷
2013/07

神的演化 / 羅伯·賴特(Robert Wright)作; 梁永安譯. -- 初版. -- 新北市: 大家出版: 遠足文化發行, 2013.01

頁: 公分
譯自: The evolution of God
ISBN 978-986-6179-47-1(平裝)
1.信仰 2.神

210.111

101026209

The Evolution of God by Robert Wright
Copyright © 2009 by Robert Wright
Chinese (Complex Characters) copyright © 2012
by Walkers Cultural Enterprises, Ltd. (Common Master Press)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Little, Brown and Company, New York, New York, USA,
through Bardonia-Chinese Media Agency,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

有著作權·內容必究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I	
		008	THE BIRTH AND GROWTH OF GODS	神祇的誕生與成長
472	跋 順道一談：上帝是什麼樣子的？	010	第01章	基原信仰
487	附錄：宗教如何源自於人類天性	031	第02章	薩滿師
510	經文譯本小識	048	第03章	酋邦時代的宗教
516	鳴謝	072	第04章	古代國家的眾神
			II	
		098	THE EMERGENCE OF ABRAHAMIC MONOTHEISM	亞伯拉罕一神教的興起
		100	第05章	古以色列人的宗教：多神教
		139	第06章	從多神到一神崇拜
		180	第07章	從一神崇拜到一神教
		205	第08章	斐洛的故事
		236	第09章	邏各斯：神的運算法則
			III	
		264	THE INVENTION OF CHRISTIANITY	基督教的「發明」
		266	第10章	耶穌行過些什麼事？
		288	第11章	愛的使徒
		313	第12章	最適基督教生存
		329	第13章	耶穌如何會變成救主？
			IV	
		354	THE TRIUMPH OF ISLAM	伊斯蘭教的勝利
		356	第14章	《古蘭經》
		371	第15章	麥加
		382	第16章	麥地那
		404	第17章	聖戰
		420	第18章	穆罕默德
			V	
		438	GOD GOES GLOBAL (OR DOESN'T)	上帝走向全球(或不走向全球)
		440	第19章	道德想像力
		460	第20章	我們是獨一無二的嗎？

			I	
			THE BIRTH AND GROWTH OF GODS	
		008	神祇的誕生與成長	
472	跋 順道一談：上帝是什麼樣子的？	010	第01章 基原信仰	
487	附錄：宗教如何源自於人類天性	031	第02章 薩滿師	
510	經文譯本小識	048	第03章 酋邦時代的宗教	
516	鳴謝	072	第04章 古代國家的眾神	
			II	
			THE EMERGENCE OF ABRAHAMIC MONOTHEISM	
		098	亞伯拉罕一神教的興起	
		100	第05章 古以色列人的宗教：多神教	
		139	第06章 從多神到一神崇拜	
		180	第07章 從一神崇拜到一神教	
		205	第08章 斐洛的故事	
		236	第09章 邏各斯：神的運算法則	
			III	
			THE INVENTION OF CHRISTIANITY	
		264	基督教的「發明」	
		266	第10章 耶穌行過些什麼事？	
		288	第11章 愛的使徒	
		313	第12章 最適基督教生存	
		329	第13章 耶穌如何會變成救主？	
			IV	
			THE TRIUMPH OF ISLAM	
		354	伊斯蘭教的勝利	
		356	第14章 《古蘭經》	
		371	第15章 麥加	
		382	第16章 麥地那	
		404	第17章 聖戰	
		420	第18章 穆罕默德	
			V	
			GOD GOES GLOBAL (OR DOESN'T)	
		438	上帝走向全球(或不走向全球)	
		440	第19章 道德想像力	
		460	第20章 我們是獨一無二的嗎？	

一九九四年我受到家母所屬教會的譴責。當時拙著《道德動物》(The Moral Animal)剛出版，而且有幸獲得《時代》雜誌摘錄刊出。轉載的那部分內容談到，婚姻制度之所以搖搖欲墜，是因為它不盡符合人類演化而成的天性；容易出軌乃放諸四海皆準的共通人性。《時代》的編輯部也刻意在雜誌封面凸顯這一點：除了一幅怵目驚心的圖片（一枚裂開的結婚戒指），封面上還寫著：「對配偶不忠：該因子也許就在你我的基因裡」。

加州聖塔羅莎第一浸信會的牧師讀到了這篇文摘，視之為無神論者的厚顏無恥論調，並在週日早上於會眾面前狠狠數落了一頓。禮拜結束後，家母走到教堂前面，告訴牧師，文章作者就是她兒子。我敢打賭，她說這話時的語氣一定是充滿自豪（這就是母愛的奇妙之處）。

看看我墮落得多厲害！猶記九歲那年，我在德州埃爾帕索的以馬內利浸信會教會，因為感受到上帝的呼召而接受佈道家馬丁內斯（Homer Martinez）的「邀請」，走到教堂最前面悔改認罪，接受耶穌為救主。幾週之後，我在同一教堂受了浸禮。然後，事隔將近三十年，另一位浸信會牧師卻認為我跟撒旦同夥。

不過，我相信，如果這位牧師有仔細閱讀《時代》雜誌的文摘，便不會那麼怒氣沖沖（我在文中主張，通姦衝動雖然屬天性，卻是抗拒得了也應該抗拒的）。然而，也有些人在讀完整本書後還是認定我是某種無神論者。這是因為我在書中主張，人類某些最不食人間煙火的高貴情操（如愛、自我犧牲和道德情感等）都是天擇的產物。該書看來徹頭徹尾是一部唯物主義小冊子，就像是主張：「既然科學能夠從物質的層次解釋一切，誰還需要上帝？特別是一位可以神奇地超

越物質宇宙的上帝？」

我認為，用「唯物主義」界定我的立場不算錯誤，事實上，在各位手上這本書中，我就是從唯物主義的立場來談宗教的歷史與未來。我相信，宗教的起源和發展都可以歸結到一些「可觀察的具體因素，包括人類天性、政治和經濟因素，還有科技的變遷等等。

然而，我不認為用「唯物主義」來探討宗教的起源、歷史與未來，必然會否定宗教世界觀的有效性。事實上，我相信，本書所呈現的宗教史雖然是唯物主義取向，它卻又同時承認宗教世界觀的有效性。不過，這裡所說的宗教世界觀並非傳統意義下的那種。

這話聽起來很弔詭。我一方面相信，宗教是起源於錯覺，而神祇觀念的後續發展都是這個錯覺的演化；另一方面，我又相信：（一）宗教的演化故事向我們顯示，有可能真有某種神祇（divinity）存在，（二）在宗教演化的過程中，原先的「錯覺」不斷煉淨，變得愈來愈真實。在這兩個意義下，原先的錯覺都變得愈來愈不像錯覺。

這話說得通嗎？大概說不通。但我希望，讀者在讀完本書以後會覺得它說得通。不過，我還是要事先聲明，即便神祇的觀念煉淨後會更有可信性，它仍然不是大多數信徒所相信的那種神祇。

本書最後還會探討另外兩個課題，這兩個課題都跟當代世界的處境息息相關。

一是所謂的「文明的衝突」，也就是「猶太教—基督教西方」與「伊斯蘭世界」的緊張關係，最受到矚目的展現就是九一一恐怖攻擊事件。自那之後，人們一直納悶，發源自亞伯拉罕的三大宗教在隨著全球化的進程而接觸愈發頻繁之際，要如何才能和平相處？

1 譯注 英語中 divinity 和 god 皆指「神」，但前者意義較抽象。這個分別也正是作者論證的核心。

其實，文明衝突的事例在歷史上屢見不鮮，而職是之故，文明不衝突的事例亦屢見不鮮。在文明有時衝突又有時不衝突的人類歷史裡，宗教觀念所扮演的角色很具有啟發性（它們有時扮演煽風點火的角色，有時扮演澆熄烈火的角色，而且常常隨著大環境的變遷改變角色）。我相信，以這部歷史為鑑，我們將會更知道該如何處理當前的「衝突」，才能獲得較完滿的結局。

第二個我要探討的當代處境是另一種常受到討論的衝突，即科學與宗教之間的「衝突」。這種衝突與第一種衝突雷同，其歷史悠久且具啟發性。科學與宗教的衝突至少可以上溯到古巴比倫時代，當時第一次有人發現，日月蝕的出現是有固定週期的，因此是可預測的，從而不再需要用某個不安好心的神祇來加以解釋。

在那之後，有更多這類讓宗教不安的發現出爐；儘管如此，神祇的觀念總是可以挺得住科學的衝擊，繼續存在。在這個過程中，神祇的觀念不得不作出若干改動，但宗教卻仍繼續屹立。事實上，同樣的情形也見於科學：科學本身也是一直在變動，不斷修正甚至摒棄舊理論，但沒有人會因此認定科學已經動搖，反而認為科學經過不斷重新適應的過程，會更加趨近真理。也許，相同的情形也發生在宗教身上。也許，到最後，科學對人性的冷酷解釋最終將跟某種宗教性世界觀並行不悖，而在這個過程中，宗教的世界觀也會不斷獲得煉淨，愈來愈接近真理。

我們可以把這兩大課題綜合為一個問題：現代世界的三大一神教有可能彼此調和，並且與科學調和嗎？衡諸三大一神教的歷史，我相信答案是傾向肯定的。

那麼，經過這樣的調適後，宗教會變成什麼模樣？出人意外的是，這個問題相當容易回答，至少要勾勒其大致的輪廓並不難。首先，宗教必須能填補現代世界帶給人類的心靈空虛（否則宗教不會獲得接納）。其次，宗教必須要能闡明某種「更高目的」（higher purpose）：某種可以讓我們組織日常生活、分辨善與惡、弄懂禍福意義的根據（否則宗教便構不成「宗教」）。

接著輪到真正難答的問題。各大宗教要怎樣才能達成這樣的壯舉？（它們最好是能做到，否則我們所有人，包括信徒、不可知論者和無神論者，也許就會陷入大麻煩。）各大宗教要怎樣才能彼此調適並跟科學調和？在一個科學突飛猛進和快速全球化的時代，怎樣的宗教才適合？它將會指向何種目的，提供何種方向？真有一種合乎知性，又包含宗教性的世界觀，可以在紛亂世局中為個人提供指引，帶來慰藉，甚至讓世界減少一些混亂的嗎？我不敢自稱知道答案，但線索會在我們講述上帝故事的過程中，自然而然的浮現出來。所以，讓我們開始吧。

I

“ In summing up, then,
it may be said that nearly all the great social institutions have been born in religion.”
Emile Durkheim

神祇的誕生與成長

The Birth And Growth Of Gods

所以，總歸一句，
我們也許可以說，幾乎所有重大的社會制度無不源於宗教。
涂爾幹

西伯利亞原住民楚克奇人 (Chukchee) 有自「」一套對付狂風的方法。倘若遇到狂風，楚克奇男人口中會念念有詞：「西風，看過來！看著我的屁股。我們準備向你獻上肥油。停止咆哮！」十九世紀一名到過該地的歐洲人，對這個儀式做如下描述：「那人念著咒語，又脫下短褲，對著下風處露出光屁股。他每說一個字就拍一下手。」

及至十九世紀末期，歐洲旅行家已經到過許多遙遠而鮮為人知的地區，留下為數可觀的儀式觀察報告。這些遙遠地區的居民有時會被稱為野蠻人，他們沒有文字，甚至不懂農耕，而他們有一些儀式（如上述那個）看起來相當古怪。

這類儀式可以稱為宗教嗎？有些歐洲人對這種類比感到氣憤，認為把他們莊嚴肅穆的的崇拜和野蠻人討好大自然的膚淺舉動相提並論極不恰當。

這也許就是何以盧伯克 (John Lubbock) 寫他論「野蠻宗教」的著作時，要先在序言向讀者提出警告。在《文明的起源和人的原始狀態》(The Origin of Civilization and the Primitive Condition of Man) 一書中，這位十九世紀英國人類學家指出：「討論這個課題時，難免要提及一些讓我們深感厭惡的事情。」但他又向讀者保證，他在探討「粗糙迷信的淒涼景觀和各種粗暴的崇拜方式」時，會「盡可能避開那些使讀者感到不舒服的東西。」

為了不讓讀者不舒服，盧伯克絕不去猜想現代人的腦子和野蠻人的腦子也許會有相似之處，反而表示：「野蠻人的整個心靈狀態跟我們的差距之大，以致我們常常很難搞懂他們在想什麼，或搞懂是什麼理由驅使他們這麼想。」雖然野蠻人的「做事和信仰總有理由，但他們的理由總是

很荒謬。「野蠻人的「智力極端低下」，心智「跟小孩沒兩樣，很容易疲倦」。因此，很自然的，野蠻人的宗教觀念「不是深思的結果」。

盧伯克一再說些讓讀者安心的話：「低下野蠻種族所理解的宗教」不止有別於文明的宗教，而且是「恰好相反」。事實上，如果我們用「宗教」一詞來稱呼他們那些粗糙的儀式和迷信，那麼「我們就不能認為宗教是人類所獨有」，因為你一樣可以把「狗吠月亮視為一種崇拜儀式。」

受過高等教育的英國基督徒會那麼鄙夷「原始宗教」也許不令人驚訝（「原始宗教」一詞泛指無文字社會的宗教，不管是狩獵、採集或農業社會都一樣）。畢竟，原始宗教充滿許多幼稚的迷信，包括常常仰賴意義隱晦的卜兆來決定要不要打仗、相信死人的亡靈會捉弄活人，或相信活人可以透過靈媒從亡靈獲得指引。簡言之，原始宗教充滿迦南多神教所具有各種糟粕，而就如我們所知的，這些糟粕後來被摩西帶出埃及的一神教一舉廓清。

事實上，以色列一神教對迦南多神教的取代並不是一刀切的，而證據就在《聖經》本身（只是相關的經文現代信徒並不常讀）。在《聖經》裡，你會看到以色列第一任國王掃羅（Saul）微服去找靈媒召來先知撒母耳（Samuel）的亡魂，好向他請教國事（撒母耳對此很不高興：「你為什麼攪擾我，招我上來呢？」¹）。在另一個地方，《聖經》又記載（這是更明顯的迷信），先知以利沙（Elisha）為了讓國王約阿施（Jotham）可以打敗亞蘭人（Arameans），交代他拿箭支擊打地面。但約阿施只擊打地面三次便停住，以利沙為此深感失望，告訴國王：「你應當擊打五、六次，那樣，你就能連連打敗亞蘭人，直至把他們給滅盡；現在你只能打敗亞蘭人三次了。」²

1 〈撒母耳記上〉廿八章十五節。

2 〈列王紀下〉十三章十九節。

就連亞伯拉罕系信仰最終極的神學元素，即「一神主義」，在《聖經》裡也是時有時無。雖然很多經文都認定上帝是獨一真神，但有些經文卻彈著不同的調。例如，據《創世記》³所述，曾有個時期，一群男神會跑下凡間，找「人類的女子交合生子」。（這些眾神後代可不是泛泛之輩：「他們都是上古時代赫赫有名的戰士。」）⁴

所以，《希伯來聖經》（它是亞伯拉罕系信仰的最早經典，換言之是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的起點）不時會流露出一些遠古宗教的殘餘物。很顯然，亞伯拉罕系一神主義乃是從「原始」宗教裡有機地生長出來的，其過程更像是演化而非革命。

這倒不是說，人類學家記錄在案的那些「原始」宗教與我們今日所信奉的現代宗教之間，存在著直接的血緣關係。換言之，我不是要主張，在三、四千年前一神教徒懂得跪下來向上帝說話之前，先經歷了一個脫下褲子對風說話的階段。就我們所知，猶太教、基督教和伊斯蘭教的文化先祖並沒有對風說話的儀式，而我們也沒有憑據認為，在公元前第一千紀或第二千紀⁵的時候，西伯利亞的楚克奇文化影響過中東地區的文化。

我要主張的毋寧是，廣義的「原始」宗教（人類學家和其他歐洲旅行家記錄下來的那些）有可能可以讓我們對現代宗教的遠古背景有個梗概了解。由於地理上的孤立，「原始」文化（如楚克奇的文化）沒有受到技術革命（特別是文字發明）的洗禮，因而不像世界其他地區那樣留下歷史紀錄，和邁向現代性。但即使這些「原始文化」未能顯示出最早有歷史紀錄的宗教所從出的史前宗教是何種具體模樣，至少能顯示出大體輪廓。雖然一神教徒的禱告不是源自楚克奇人的儀式或信仰，但一神教徒的禱告邏輯說不定跟楚克奇人的信仰模式相去不遠：即相信各種大自然力量是由某些超自然生靈所引動，並相信人可以透過協商去影響這些力量的運作。